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庚星股份

编号：2025-025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2200030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69,298,139.28元，实收股本为230,307,175.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235,528,177.33元，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5,552,276.2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3,745,863.02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69,298,139.28元。2024年母公司净利润-63,675,721.1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7,750,947.62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1,426,668.77元，由于母公司累计亏损未弥补，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经审议的监事津贴方案执行：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津贴为10万元/年（含税）。职工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其薪酬参照公司现行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具体任职岗位薪资标准执行。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涉及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终止确认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梳理，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采取了必要的评估和减值测试，拟计提减值准备并终止确认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计提减值准备及终止确认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煤炭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部分合作方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17,610,274.45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784,727.23 元，并计提充电服务业务有关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的减值准备合计 18,584,789.07 元，终止宁波星庚、上海星庚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 26,109,353.07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